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 年

中華民國私立教育事業協會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三段 56 號
承辦人：馬光南
傳 真：(02)29312060
連絡電話：(02)29312080

受文者：各會員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2 日
發文字號：(111)教協博字第 1110602083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附件一資深優良教師暨模範教師獎勵辦法、附件二資深優良教師推薦表、附件三模範教師推薦表

主旨：辦理本會 111 年「資深優良教師暨模範教師」獎勵審查作業，敬請各會員學校薦報辦理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會依據「資深優良教師及模範教師獎勵辦法」如附件一，辦理各項獎勵審查作業，敬請各校填具下列推薦表辦理：

(一)資深優良教師：請填附件二。

(二)模範教師：請填附件三。

二、各校薦報作業，請於 111 年 8 月 5 日(星期五)前完成(逾時恕不受理)，資料並寄送本會(11695 臺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三段 56 號 中華民國私立教育事業協會 收)，獲選之教師其表揚時間暫訂於 111 年 9 月下旬舉行，詳細時間、地點等，另函通知。

三、本會聯絡人：

地址：11695 臺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三段 56 號

中華民國私立教育事業協會

聯絡人：馬光南秘書長

電話：(02)29316080，傳真：(02)29316020

電子郵件信箱：a25093986@gmail.com

1110004393

四、「第 45 屆資深優良教師暨第 23 屆模範教師」推薦表格請至本會網站：<http://www.privateschool.org.tw/>「活動資訊」處下載。

正本：各會員學校

副本：本會秘書處

理 事 長

唐彥博